

广东寓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〈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〉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发布了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【2020-013】），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

根据股转公司关于广东寓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的反馈，要求公司补充说明本次更正前期会计差错的内容、涉及的财务报告期间、以及更正的原因，并补充对 2018 年财务数据的影响。

二、更正后的具体内容

更正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更正后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1）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除上诉内容外，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寓米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18日